

证券代码：301098

证券简称：金埔园林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23198

债券简称：金埔转债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4 月 17 日，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1.81 万元，合并报表 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7,369.57 万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220.80 万元，在按照《公司章程》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2.08 万元后，母公司 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051.16 万元。

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与公司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58,405,11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2,879,050 股后的总股本 155,526,06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相关审批决策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盈利水平及财务状况，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规模相匹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相关承诺，符合股利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3、董事会审议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

4、监事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

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相关承诺，符合股利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